**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陈四楼三期项目**

**电力建设工程施工**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人：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3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6

第三章 合同条款 14

第四章 技术需求书 19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0

#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陈四楼三期项目电力建设工程

最高限价：44.00万元

资金来源：自筹

工作内容：

负责从附近电力杆到甲方施工现场指定箱变位置架设线路（约）、安装3台1600kVA移动式变电站（移动式变电站甲供），同时配套砌筑移动式变电站基础，完成进线电缆的敷设。本工程涵盖设备的施工、安装、调试、验收、资料、送电总承包。具体位置和线路工作量自行现场踏勘。

二、合格竞争性谈判响应人的基本资质要求

1.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

2.具备电力管理部门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含）以上资质。

3.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自2021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的实施案例。（提供合同复印件）

4.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有任何关联。

5.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保证，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提供的货物而提起的侵权指控，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6.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从采购人获得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

7.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由其控股的子公司，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

8.竞争性谈判响应人不得将本项目转包、分包和其它形式的外包。

三、招标主要日程安排

竞争性谈判公告、竞争性谈判文件及有关补遗和答疑文件相关事项在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网站（http://www.smdksd.com/）发布。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4年11月7日至2024年11月15日上午11：00，将投标材料邮寄或者人工送达的方式，送至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和电路10号三楼经营规划部。

2.开标：2024年11月15日上午11：00时(北京时间)在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3楼会议室开标会议室开标。

递交地点：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和电路10号三楼经营规划部。

上述安排如有变化，采购人将视情况在公司官网发布通知。

四、采购方及联系方式

采购方：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和电路10号

联系人：乔工 电话：13584378541

五、招标监督部门

纪检审计部 电话：15205180066

#

# 第二章 竞争性谈判须知

##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公告中的所叙述的内容。

2. 合格的竞争性谈判响应人

2.1谈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

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本次谈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2.2.1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

2.2.2具备电力管理部门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五级（含）以上资质

2.2.3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自2021年1月1日以来，具有类似项目的实施案例。（提供正式盖章文件）

2.2.4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有任何关联。

2.2.5.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保证，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提供的货物而提起的侵权指控，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2.2.6.竞争性谈判响应人不得将本项目转包、分包和其它形式的外包。

3. 其他

3.1 无论谈判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3.2 无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向竞争性谈判响应人解释其成交或未成交原因的义务。

3.3 无论成交与否，已收到谈判文件的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对谈判文件负保密责任。

## （二） 谈判文件说明

4. 谈判文件的组成

4.1 谈判文件用于阐明采购项目的服务范围、谈判程序、谈判内容、合同草签和条款以及评定成交的标准。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1）陈四楼三期项目电力建设工程施工竞争性谈判公告

（2）竞争性谈判须知

（3）合同条款

（4）技术需求书

（5）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4.2 谈判文件以中文编印，且以中文为准。

4.3 除非有特殊要求，谈判文件不单独提供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竞争性谈判响应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4.4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4.1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对谈判文件如有需要澄清或疑问，应以书面方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下同）通知到采购人。采购人将视情况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述的谈判截止日期2日前以书面方式予以答复，同时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书面答复函发每个购买谈判文件的所有竞争性谈判响应人。

4.4.2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述的谈判截止日期2日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谈判文件进行修改。

4.4.3谈判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已收到谈判文件的所有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并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对所有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均具有约束力。

4.4.4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回函确认。

4.4.5为使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有充分的时间对谈判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可适当延长谈判截止期。

## （三）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写

5.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应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准备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以使其报价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其谈判资格有可能被谈判小组否决。

**6.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6.1 谈判响应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

（2）开标一览表

（3）分项报价表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技术需求偏离表

（6）谈判响应文件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7. 谈判保证金（无）

8. 谈判有效期

自提交谈判响应文件之日起，有效期为30日历天

9.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密封和标记

9.1 谈判响应文件共两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版1份（U盘），如正副本内容不符，以“正本”为准，副本为正本的复印件。谈判文件正副本均应采用A4纸印刷 （ 图表页可例外） ，分别装订成册，编制目录和页码，并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宜采用双面打印、软封面包装。

9.2 谈判文件的签署：

谈判文件正本除封面、封底、目录、分隔页外，

其余每一页均应加盖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单位公章，并由竞争性谈判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姓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本页正文内容已有竞争性谈判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姓名或加盖单位章的可不再签署姓名、盖章；谈判文件副本除封面外，其余为正本复印件，在正本签字盖章后复印装订。谈判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修改之处应加盖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单位公章或由竞争性谈判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9.3 谈判文件的密封、标记：

谈判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分开包装，分别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单位公章。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人名称和地址、“正本”、“副本”字样及“在 年 月 日 时 00分前不得拆封”字样。

## （四） 谈判响应文件的提交

10.谈判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地址：

10.1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1日10时00分。

10.2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和电路10号。

## （五） 报价、谈判、成交

11. 谈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谈判，其谈判文件将被拒绝：

（1）逾期送达的；

（2）谈判文件不按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或不按规定签字、盖章；

（3）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无故不参加谈判会议并未通知采购单位的；

（4）竞争性谈判响应人的报价超出预算控制价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2.谈判响应文件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有权将其作废标处理，竞争性谈判响应人给采购单位造成损失的，采购单位有索赔的权利。

（1）提交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不真实，提供虚假报价材料的；

（2）谈判会议开始后，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撤回谈判响应文件，退出谈判的；

（3）竞争性谈判响应人串通报价的；

（4）**项目管理机构虚设不能用于实际操作，技术文件内容与实际施工内容不符**；

（5）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向采购单位、专家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6）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14. 谈判小组的组成

采购单位据本项目的特点组成谈判小组，其成员有关方面的专家以及采购人等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谈判小组负责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审，评选出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

15.谈判程序

整个谈判过程将严格按照 “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15.1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15.2竞争性谈判以抽签的形式确定谈判顺序，由谈判小组分别与各谈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进行谈判。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进入谈判程序的竞争性谈判响应人。

15.3谈判内容：谈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企业基本情况、相关技术参数响应程度、价格因素、业绩、资信情况及售后服务承诺措施等与招标有关的事项。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15.4谈判结束后，由谈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书面最后一次报价及承诺，**最后根据符合采购要求的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

如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须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谈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谈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或其补充文件在规定的时间里提出有关书面建议及做出相关的书面承诺，并报出最佳服务和最终报价。谈判小组在此基础上公平确定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超出规定时间没有进行最终报价的竞争性谈判响应人，视为放弃最终报价，以响应谈判文件报价为准。

16.成交通知

16.1 谈判结束7日内，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竞争性谈判采购结果通知书》，《竞争性谈判采购结果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16.2 《竞争性谈判采购结果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重要依据之一。

16.3 对未成交者，采购单位不对未成交原因做出解释

17 签订合同

17.1 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收到《竞争性谈判采购结果通知书》后15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17.2 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及双方确认的澄清文件及承诺等均具有法律效力，均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三章 合同条款

**合同格式模板**

**甲方（发包方）: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

**乙方（承包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原则以及工程施工规范的要求，结合本工程的实际情况，为明确甲、乙双方在工程过程中的责任、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陈四楼三期项目电力建设工程

1.2工程地点：河南省商丘市永城市沱滨街道

1.3工程范围：

负责从附近电力杆到甲方施工现场指定箱变位置架设线路（约）、安装3台1600kVA移动式变电站（移动式变电站甲供），同时配套砌筑移动式变电站基础，完成进线电缆的敷设。本工程涵盖设备的施工、安装、调试、验收、资料、送电、质保期内维护等总承包。具体位置和线路工作量自行现场踏勘。

按电气图纸范围提供技术服务。

所有设备、装置及材料安装、调试、整定、报装、验收、资料、送电。

土建工程：包含移动式变电站基础砌筑。

以上工程地点具体工程范围详见报价清单。

**第二条 工程期限**

2.1自合同签订，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30日内完成施工、验收、送电等工作。

2.2先施工DZ1孔和DZ3孔在合同期限内完成，DZ4孔电力施工根据甲方工序情况安排，自通知之日起30日内完成施工、验收、送电等工作。

2.3因非乙方原因和不可抗力因素、政策因素等导致乙方不能在规定日期内竣工的，或甲方未按约按期支付货款的，工期按实际情况顺延。因不可抗力事件如地震、台风、战争及连续雨雪天气造成不能正常施工而影响工期导致本合同不能执行则合同双方均不需对此负有责任，工期顺延。

1. **工程承包方式、价款及支付结算方式**

3.1 工程承包方式为：总价包干；即在承包范围内，承包人包工、包料、包设计深化、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竣工移交、包资料整理、质保期内维护以及施工过程中的扰民事件处理等在工程交付前所发生的费用。

3.2 按本工程的工程内容经双方商议**合同价为人民币￥ 元（大写： ）**以上价格为含税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 %。

3.3 支付方式及期限：

3.3.1合同签订一周内预付合同总价的70%即 元用于购料和前期协调费；

3.3.2乙方在完成所有设备安装，并完成DZ1和DZ3孔电力设备调试、通过验收，在送电前，乙方开具 %的相关电力工程安装增值税专用票据给甲方，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20%即￥ 元。根据甲方通知DZ4孔电力施工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合格送电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即￥ 元。

2）付款方式：汇款。

3）若在履行合同期间，如遇国家的税率调整，则价税合计相应调整，以开具发票的时间为准。

1. **工程质量及质保期**

4.1 工程质量：施工质量符合现行国家及当地供电公司相关要求，乙方保证满足甲方现场施工高低压电同时使用的要求。本工程必须达到质量评定等级合格。

4.2 乙方施工应按本合同约定进行，并保证施工质量达到本合同约定标准，未达到以上标准的，由乙方负责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3 质保期：

4.3.1自本工程验收送电完成后**壹**年。质保期内除甲方使用过程中人为损坏、自然灾害或不可抗力因素损坏外，其他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坏均属乙方免费保修责任范围，由乙方提供免费质保。质保期外，如仍需乙方提供维护的，双方另行签订维保或委托管理合同。

4.3.2质保期内因设备质量、施工造成的任何质量问题，均属乙方的保修范围，由乙方负责无偿维修；

4.3.3保修期内发生保修事项，乙方应在接甲方通知后24小时内赶赴现场查明故障原因、进行维修，乙方在约定时间内不派人维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维修，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竣工验收**

工程全部完工后甲方工程进行验收。如验收过程中存在质量等问题，乙方应及时整改，确保整改到位安全送电。

**第六条 材料、设备供应**

6.1 本工程所需的电缆材料等辅材由乙方自行采购，乙方应当对采购的部分材料进行妥善包装，因运输、保管不善发生毁损或丢失的，乙方应责任自负，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6.2乙方提供的部分材料应具备厂家的技术标定、符合国家和行业等相关技术标准。乙方供应的部分材料均须出具原出厂证明、质量证书（如有），且必须在使用前进行试验检验，试验检验合格后方能使用，试验检验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甲乙双方责任**

7.1甲方责任：

7.1.1提供变电所位置平面图和说明。

7.1.2提供全部负荷资料及主要用电设备资料。

7.1.3按规定及时支付工程预付款及工程进度款。

7.1.4对乙方提出的有关工程问题进行及时研究回复。

7.1.5积极配合乙方办理竣工验收手续。

7.2 乙方责任

7.2.1乙方应服从、配合施工场地内甲方单位对施工现场的管理；

7.2.2乙方应在协议规定时间内办理及完成施工、验收、送电等工作。

7.2.3低压以外的线路、箱式变压器、组合式高压计量和避雷器等供电设备与设施由乙方负责组织、安装和调试（其中箱式变压器的吊移、租赁费用由甲方承担）。

7.2.4改造和新架线路施工需满足工程用电规范、标准，满足工程正常用电负荷。

7.2.5负责与当地供电部门协调供电事宜，完成与供电部门签订用电协议（甲方配合提供相应资料）。

7.2.6在使用期间，乙方负责对改造及新架线路的维护和检修，以及与之配套的组合式高压计量器的维护与检修，确保供电正常，满足生产需求，所产生费用由乙方承担。

7.2.7当发生计划停电或线路故障维修时，需提前1天通知甲方，以保证工程正常运行。当出现突发停电时，应协助甲方尽快查明停电故障原因、恢复供电。

7.2.8本工程施工过程中，乙方应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进行施工，否则，出现的因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原因造成任何的第三方财产损失或人身损害的，均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概不负责。

7.2.9甲方工程结束后，所有高压供电线路、线杆及相关设施均由乙方负责处理。

**第八条 不可抗力**

8.1.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等。不可抗力发生后，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项目经理，并在力所能及的条件下迅速采取措施，尽力减少损失，甲方应协助乙方采取措施。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甲方的违约责任：

9.1.1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不能按期开工或者造成乙方停工、返工、窝工等损失的，工期另行商定，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损失。

9.1.2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问题或安全事故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9.2乙方的违约责任：

9.2.1因施工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本协议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

9.2.2由于乙方原因修理或返工，或工程因乙方责任而未能如期完成，导致送电时间逾期，除甲方同意的逾期外，每日按合同总价的3%偿付违约金。

**第十条 争议解决：**

双方履行合同产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提交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由败诉方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及相应费用（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公证费、取证费、诉讼费、差旅费等）。

**第十一条 其他**

11.1甲方指派【 】为甲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乙方指派【 】为乙方代表，负责合同履行，负责乙方施工人员管理，按施工计划组织工程施工。

11.2本合同末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1.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第四章 技术需求书

施工质量符合现行国家及当地供电公司相关要求，乙方保证满足甲方现场施工高低压电同时使用的要求。本工程必须达到质量评定等级合格。

# 第五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谈 判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一、**投标函**

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全称）授权（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的有关活动，为此：

1.提供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1 ]份、电子版[ 1 ]份）。

2.提供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服务的报价。（详见 附件）。

3.我方货物的原产地为：（国家 / 地址 / 工厂名称）。

4.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5.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及/或争议的权利。

6.我方递交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起 90 个日历日。

7.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文件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文件或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8.我方授权贵方查询或调查我们递交的与本投标文件有关的声明、文件和资料，并同意在贵方的要求下提供相关文件或证书的原件及其他相关书面材料，以及通过我们的开户银行和客户澄清投标文件中有关财务和技术方面的问题。

9.我方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与采购人为本项目所委托的代理机构或其附属机构没有直接或间接地任何关联。

10.我方承诺：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任何争议。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而提起的侵权指控，我方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1.我方承诺：现阶段国家没有标准的产品，在国家标准出台后我方将必须根据采购人要求无偿升级。

12.我方承诺：如果我方中标，对于合同签订前我方与采购人及其下属机构尚未执行完毕的合同的供货价格按照我方在本项目中的最终报价调整。

13.与本投标文件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传 真：

电 话： 电子函件：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名称（盖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 二、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陈四楼三期项目电力建设工程施工 |
| 不含增值税总价（万元） |  |
| 税率（%） |  |
| 含增值税总价（万元） |  |
| 工期 |  |
| 备注 | 此价格包括不限于电力公司设计费、各类手续费、各项施工费、人工、材料等费用。  |

注：

1、不含增值税总价=含增值税总价/（1+增值税税率）。

2、开标一览表除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外，还须另外单独封装一式二份。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名称（盖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代表（签字）：

日 期：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或签章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 ）代表本公司授权[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为：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进行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开标、评标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务。

同时我公司承诺：

1.我公司本项目被授权人联系方式如下：

手机号： ；微信号： ；

QQ号： ；电子邮箱： 。

2.我公司对开标、评标过程中发生的与本项目有关的一切事物、我公司被授权人的手机、微信、QQ、电子邮件等方式的沟通结果均予以承认。

3.我公司对开、评标过程中所需的任何澄清与说明予以及时配合。

4.我公司保证投标文件按照下述要求密封完好：

①密封提交开标一览表一式两份（装在一个信封里，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

②密封提交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全部装在一个信封（或箱子）里，信封（或箱子）上标明“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电子文档”）；

③把上述密封的信封（或箱子）的外面再做一次密封包装；

④内、外层信封（或箱子）均应：

1）标明项目名称；

2）标明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名称和地址；

3）注明“招标公告”中指明的内容和“在 ”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填入“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日期和时间。

⑤如果外层信封未按以上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采购人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⑥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竞争性谈判响应人须承担因未送达所造成的一切责任。

5.我公司同意：如果我公司投标文件没有按照上述要求进行密封，在开标现场出现内、外层信封（或箱子）均没有密封完好的情况，贵方可以视同我公司投标无效。

6.我公司承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文件送达下述指定地点：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和电路10号三楼经营规划部。如未按时送达，视为我司自行放弃本项目投标。

本授权书于202[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被授权人签字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并加盖公章）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并加盖公章）

**五、技术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书要求 | 投标文件技术指标情况 | 具体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 如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无任何偏离，也需在响应表中注明“无偏离”，并在投标文件中递交此表。

2.偏离包括正、负偏离，正偏离指竞争性谈判响应人的响应高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指竞争性谈判响应人的响应低于招标文件要求。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名称（公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代表签字：

**六、资格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1.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以及其它有关资料。

2.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填写。

3.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4.采购人将应用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6-1 资格声明**

致：江苏长江地质勘查院：

为响应你方的[项目名称]招标项目，下述签字人自愿参与竞争，提供招标文件技术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服务名称]，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下述签字人将就下述文件中存在的虚假或不真实内容对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承担法律责任。

1.我方的资格声明，各有[]份正本，[]份副本。

2.下述签字人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3.下述签字人知道，采购人可能要求其提供进一步的资格材料并同意按采购人的要求提交。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

名称（盖章）：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字体）：

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6-2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①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名称：

②总部地址：

电传/传真/电话号码：

③成立和/或注册日期：

④实收资本：

⑤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年 月 日止）

 1）固定资产：

 2）流动资产：

 3）长期负债：

 4）流动负债：

 5）净值：

⑥主要负责人名称：（可选填）

⑦竞争性谈判响应人简介（包括但不限于业务范围、注册资金、所有权状况、组织机构及职能、人员构成、公司的场地环境和软硬件设施等）：

⑧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在中国大陆分公司、办事处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地区 | 分公司/办事处地址/联系电话 | 负责人 | 技术人员数量 | 商务人员数量 | 主要备品备件类型及总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表说明：a、有多个分公司或办事处则加行填写，但不增加序号；

 b、如果没有分公司或办事处，则空行，但不减少序号。

2. 诉讼及违法记录情况（在近3年内合同执行过程中或目前正在进行的合同中所介入过的诉讼和仲裁的资料及违法记录等）

|  |  |  |  |
| --- | --- | --- | --- |
| 年份 | 胜诉、败诉或正在执行中的诉讼（如果有） | 用户名称、诉讼原因和争议的问题 | 纠纷金额（人民币） |
|  |  |  |  |
| 年份 | 违法记录（如果有） | 用户名称、违法原因和处理的结果 | 涉及金额（人民币） |
|  |  |  |  |

3.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4.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所属的集团公司，如有的话：

5.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名称（盖章）：

签字人姓名和职务：

签字人签字：

签字日期：

传 真：

电 话：

电子函件：

**6-3业绩证明材料**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自2021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实施过的类似项目案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材料内容** | **实施时间** | **使用单位** | **联系人** | **联系 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须按照上表顺序提供相对应的合同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合同上须能清晰的体现合同内容、合同签订时间及合同双方盖章，否则计为无效业绩。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名称（公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人授权代表签字：

**6-4 项目方案**

**6-5 其他证明材料**

1.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2.竞争性谈判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